

证券代码：834026 证券简称：武新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武汉武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李晖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www.neeq.com.cn) 发布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2) 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21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形成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对 2021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形成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96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1 年财务工作决算情况和 2022 年发展规划情况，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关于武汉武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22）2310006 号），经审计，202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总额为零元，审计机构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且满足监管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将闲置资金交由宝武集团现金平台管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宝武集团公司下发的《关于控制金融风险规范银行账户管理的若干规定》中持续提升集团资金集中度，资金平台应上尽上的要求，2022 年度拟将公司闲置资金纳入宝武集团现金平台管理，其占用资金利率计息标准参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基础利率 LPR。每月纳入其管理的闲置资金预计不

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宝武环科武汉金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120,600,000 股，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盈科（武汉）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严祥文、张剑雄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达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武汉武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北京盈科（武汉）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武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武汉武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